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执行新收入准则使公司安装工程收入确认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一定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前述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为使公司会计政策与上述规定保持一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执行新收入准则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编制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公司财务报表。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执行新收入准则使公司安装工程收入确认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一定影响。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存货	76,481,745.97	72,375,351.46	-4,106,394.51
流动资产合计	923,586,740.29	919,480,345.78	-4,106,394.5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088,224.91	317,923,841.41	5,835,616.50
资产总计	1,235,674,965.20	1,237,404,187.19	1,729,221.99
流动负债：			
应交税费	44,669,376.55	45,338,323.76	668,947.21
流动负债合计	497,059,321.31	497,728,268.52	668,947.2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46,859,321.31	547,528,268.52	668,947.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333,587,407.75	334,647,682.53	1,060,274.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0,612,840.48	681,673,115.26	1,060,274.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8,815,643.89	689,875,918.67	1,060,274.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5,674,965.20	1,237,404,187.19	1,729,221.9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	------------------	----------------	-----

流动资产：			
存货	59,583,248.70	55,476,854.19	-4,106,394.51
流动资产合计	545,717,852.44	541,611,457.93	-4,106,394.5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8,950,770.10	44,786,386.60	5,835,616.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140,097.03	323,975,713.53	5,835,616.50
资产总计	863,857,949.47	865,587,171.46	1,729,221.99
流动负债：			
应交税费	12,057,821.20	12,726,768.41	668,947.21
流动负债合计	255,688,255.30	256,357,202.51	668,947.2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05,488,255.30	306,157,202.51	668,947.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08,638,077.92	209,698,352.70	1,060,274.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8,369,694.17	559,429,968.95	1,060,274.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3,857,949.47	865,587,171.46	1,729,221.99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执行新收入准则使公司安装工程收入确认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一定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报备文件

- 1、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